

度型开放的独有市场优势。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要求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既要对标国际规则,更要立足中国实际,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海南全岛封关运作之后,从进口侧看,一线口岸移到了海南与内地之间,是“境内关外”,是国际市场的一部分;同时,内地进入海南的货物按照国内流通管理,海南仍然是国内市场的一部分。在这种特殊制度安排下,海南同时具有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的性质,将成为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的融合点,是双循环重要交汇点。这为金融领域“引进来”和“走出去”双向制度型开放提供了独特的市场环境。

海南自贸港具有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的实体经济优势。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既要服务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又要以实体经济的高水平开放为基础。自贸港的本质就是开放,“两个总部基地”的构建进一步促进贸易和投资的发展。即使是在当前尚未实现封关运作、海南仍然是国内市场环境的情况下,自贸港政策效应也已经日益凸显,促进对外贸易和投资的跨越式发展。海南货物进出口2021—2022年增速分别为57.7%和36.8%,均排名全国第3;2023年1—11月进出口规模超过2022年全年,增速为15.5%,高于全国21.1个百分点。在外商直接投资方面,海南2018年—2022年累计利用外资超过海南过去30年的总量,2021年、2022年和2023年上半年分别增长16.2%、15.0%和23.3%;在对外直接投资方面,海南2021年、2022年和2023年前11个月增速分别高达671%、138%和

108%。贸易依存度的提高、双向直接投资的扩大,为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提出了需求和提供了基础。

抓住全岛封关机遇更大力度推动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

海南自贸港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稳步推进。海南在外汇管理和跨境人民币结算上推出多项高水平便利化措施,创新设立多个各种类型跨境资金池,持续提升跨境资金流动便利程度。自由贸易账户功能不断完善,适用场景日益增多,跨境交易规模持续增长,境外机构开户数量逐步增加。2021年、2022年和2023年上半年海南跨境收支规模分别增长102.8%、63.8%和41.5%;2022年海南跨境人民币结算量1456亿元,增长160%,占到全部涉外收支的35%左右;2023年海南自贸港离岸人民币债券发行实现突破,发行主体覆盖地方政府、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等多种类型,参与人民币国际化的程度逐步加深。推出国内准入门槛最为宽松的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和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QDLP)试点,打造跨境投资新通道。

抓住机遇加快推动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迈上新台阶。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和高质量发展已经成为普遍共识,各地都在全力扩大开放以适应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尤其是自贸试验区等开放前沿,更是将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作为发展重点。上海正在落实国务院《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总体方案》,横琴粤澳深

度合作区多项金融开放政策与海南相同或相近,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依托香港国际金融中心,以金融为重点,北京、重庆、广西等多地的自贸试验区都基于各自优势确定金融制度型开放的安排并全力推进。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具有很强的集聚效应,先行者有巨大的政策红利,而后来者的追赶难度很大。因此,海南需要抓住全岛封关运作的历史机遇,争取中央金融监管机构的支持,加快推进多功能自由贸易(电子围网)账户、跨境资产管理试点、财资中心建设、离岸金融业务等重大金融开放政策的落地,发挥好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试验田的作用,打造金融开放的新高地。

扩大金融领域高水平开放制度型要确保风险可控。在自贸港金融开放大门越开越大的同时,面对中美货币政策分化、全球金融市场波动加大的外部形势,海南金融开放制度型要坚持底线思维,统筹安排好开放节奏和进度,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建立健全资金流动监测和风险防控体系、跨境资本流动宏观审慎管理体系,同时借鉴中国香港、新加坡、迪拜等国际知名自贸港的金融监管先进经验,提升金融监管水平,加强对重大风险的识别和系统性金融风险的防范,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本文为海南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专项课题“自由贸易港门户作用的制度分析”(2022HNMGC09)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单位:中国银行海南金融研究院)